
股权登记需提交的文件清单（适用于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请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照下列情况提供股权登记相关资料：

1 一人一证

- 1.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1.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1.3 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1.4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1.5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2 一人多证

- 2.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2.2 所有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2.3 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2.4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2.5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 2.6 股东同意合并股权证书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四）。

3 协议转让方式取得股份

- 3.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3.2 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3.3 原股东（协议出让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两份）；
- 3.4 受让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3.5 股权转让协议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3.6 如由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并提供《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模板见附件一）；
- 3.7 受让人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4 股权继承

- 4.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4.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4.3 股份继承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4.4 股东死亡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如能提供股份继承公证, 死亡证明可不提供);
- 4.5 继承人与死亡股东的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及其他股份继承证明文件原件 (如: 法院判决书、调解书等已生效司法文书*及两份复印件、股份继承公证等);
- 4.6 如由他人代办, 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并提供《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 (模板见附件一);
- 4.7 股东之遗产继承人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 (声明格式见附件三)。

5 股东离婚

- 5.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5.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5.3 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5.4 股东前配偶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如能提供第 5.6 条资料, 本第 5.4 条资料可不提供);
- 5.5 股东与前配偶夫妻 (离婚) 关系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5.6 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权属有关的法院判决书、调解书等已生效司法文书原件*及两份复印件、经公证的财产分割协议原件等;
- 5.7 如由他人代办, 还需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并提供《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 (模板见附件一);
- 5.8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 (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6 股东为未成年人

- 6.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
- 6.2 股东股权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 6.3 股东本人身份证件(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如股东尚未办理身份证,

则须提供其他身份证明，如户籍卡、户口簿);

6.4 股东法定监护人身份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6.5 股东与法定监护人亲属关系之公证书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6.6 股东本人及法定监护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五);

6.7 股东本人签字的声明原件一份(声明格式见附件二)。

7 其它情况

如股东类型不能归类为上述七种类型中任何一类，或股东类型虽属于上述类型，但存在特殊情况，不能完全按照该等类型登记的，可到《关于对原汕头市商业银行股东进行股权登记的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现场办理地点咨询相关工作人员，或拨打下列电话咨询。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① 上述清单中标*所示原件仅供审查之用，用毕即退；

② 如出现上述两种以上(含两种)类型的，请同时参阅各类型所列文件。

股权登记授权委托书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理本人办理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全部相关手续，提交股权登记所需要提交的资料，签署股权登记所需要签署的所有文件，签收新股权证、有关通知等文件，本人愿意承担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办理股权登记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为_____。

本委托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相关手续办理完毕之日终止。

股东（签名）：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声 明

致：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持有原汕头市商业银行股份（缩股前）合计_____股（本人所有股份合计数）（股权证号_____），该等股份为本人实际持有，不存在代其他方持有的情形，购买该等股份的资金为本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除《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所披露信息外，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等情形，也不存在诉讼、仲裁等争议。未经事前书面通知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人不会在该等股份上设置质押及其他可能使任何第三人主张权利的其他负担。

本人向贵行提供的股权登记资料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声明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签名：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声 明
(继承)

致：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原汕头市商业银行（缩股前）_____股（股权证号_____，股东编号_____）股份的合法继承人，该等股份为本人实际持有，不存在代其他方持有的情形，购买该等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除《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信息登记表》所披露信息外，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等情形，也不存在诉讼、仲裁等争议。未经事前书面通知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人不会在该等股份上设置质押及其他可能使任何第三人主张权利的其他负担。

本人向贵行提供的相关文件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上述填写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签名：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声 明
(股东同意合并股权证书)

致：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同意将本人持有的
原汕头市商业银行股份（缩股前）合计_____股（股权证号
分别为_____）合并为一户。

特此声明。

签名：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

声 明
(未成年股东)

致：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被监护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持有
原汕头市商业银行股份(缩股前) _____ 股(股权证号 _____),
_____ [监护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作为
_____ [被监护人姓名] _____ 的监护人, 同意和认可其持有股份的行为, 该
等股份为 _____ [被监护人姓名] _____ 实际持有, 不存在代其他方持有的
情形, 购买该等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除《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
东信息登记表》所披露信息外, 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等情
形, 也不存在诉讼、仲裁等争议。未经事前书面通知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会在该等股份上设置质押及其他可能使任何第三人主张权利的其他负担。

作为 _____ [被监护人姓名] _____ 的监护人, 本人向贵行提供的股权登
记资料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并对本声明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签名：持股人 _____

监护人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